

932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710

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地址：70151臺南市東區林森路1段418號

承辦人：胡小姐

電話：(06)2679751分機217

傳真：(06)2682964

電子信箱：a00552@tncg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0901571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豪品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販售之「活性炭醫用口罩」(型號：H559)、「兒童3D醫用口罩」(型號：H5707)及「成人3D醫用口罩」(型號：H5738)產品回收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退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彰化縣衛生局109年9月16日彰衛藥字第109005070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診所協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大臺南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大臺南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許以霖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收文日期: 109年 9月 28日		第 932 號		簽章		
批示日期: 109年 9月 29日						
批 示 項 目	☐	☐				
	存	轉				
查	知	1. 全體會員	2. 學術主委	3. 健保主委	4. 環保主委	5. 口衛主委
		6. 聯誼主委	7. 總務主委	8. 資訊主委	9. 偏遠主委	10. 公關主委
		11. 法令主委	12. 特殊需求主委			

✓
 花PO
 藍禮網
 金